# 风险监测预警

第 2023009 号

漯 河 市 减 灾 委 员 会 办 公 室
漯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　　2023 年 3 月 14 日

## 大风降水降温天气风险预警

据漯河市气象局 2023 年 3 月 14 日 16 时发布的《天气报告》：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受冷空气及低槽共同影响，**15 日至 17 日我市有大风降水降温天气过程。**需防范大风降温过程对交通出行、高空作业、设施农业、畜牧养殖的不利影响，公众出行注意防寒保暖、防沙防尘。

**大风：**受冷空气影响，15 至 16 日偏北风 4-5 级、局地阵风 7-8 级，并伴有扬沙或浮尘。

**降水：**16 日白天到 17 日上午我市有小雨，降水量 3-7 mm。

**降温：**16 日气温较前期明显下降，最高气温较 14 日降幅 14℃左右。

**具体天气预报：**

3 月 15 日：晴转多云，东北风 5 级左右，9/16℃；

3 月 16 日：阴转小雨，偏北风 4 级左右，6/10℃；

3 月 17 日：小雨转多云，东北风 3-4 级，3/17℃；

3 月 18 日：多云到阴天，东北风转偏东风 2-3 级，1/15℃；

3 月 19 日：阴天到多云，偏南风 2-3 级，7/16℃；

3 月 20 日：多云间阴天，偏南风 2-3 级，5/19℃；

3 月 21 日：多云间晴，偏南风 2-3 级，11/25℃。

**防御指南：**

**1.压紧压实责任。**各县区政府、功能区管委会及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，及时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，减少各类因大风降水降温引起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。

**2.加强宣传引导。**气象部门要加强监测预警，采取多种途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出气象预警信息和防灾避灾提示，及时做好监测、预报、预警工作。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加大社会宣传引导，加强大风降水降温天气应对防范知识宣传，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和能力。

**3.确保生产安全。**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不间断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住建、城管、文广旅等部门要加强对建筑施工、桥涵、景区游乐设施、水上娱乐项目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和整治；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要加强现场管理，及时加固围板、棚架、广告牌等易被吹动搭建物，恶劣天气要立即停

止户外露天、高空作业和水上活动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，严防设施倒塌、避免坠落、垮塌导致的伤亡事故。

**4.注意出行安全。**广大群众外出时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季节交替时节，昼夜温差大，注意灵活调整衣着，避免伤风感冒；避免在大树、屋檐等区域停留，远离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；不要将车辆停在高楼、大树下方，以免因吹落的物体造成损伤。注意携带口罩、纱巾等防风防尘用品，以免风沙冷空气对身体造成损伤。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加大对重点地(路)段的排查和防范力度，全力保障主干道(线)安全畅通。

**5.全力保障民生。**城管部门要加大巡查排查力度，及时修剪道旁树木干枯枝干，做好倒伏树木清理等工作；农业农村、畜牧部门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措施指导，设施农业、畜牧养殖业大棚要提前做好加固和维修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卫生部门要针对天气多变、气温起伏大的特点，做好疾病防控工作。民政部门要加强巡查敬老院、救助机构等部位，重点检查御寒取暖、生活保障等情况，重点保障老人、五保户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、特殊群体基本生活，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救助和妥善安置。

**6.加强应急值守**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证通讯畅通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广大居民群众遇有紧急情况或发现安全隐患，请及时向属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报告，以便及时处置和抢险救援。

---

报：市委、市政府、省应急管理厅

发：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，各县区、功能区减灾委员会

---